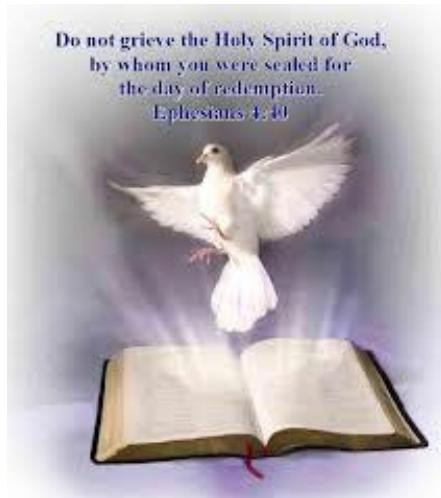


# 聖經研讀經典指南

## Classical Bible Study Guide Series-*1 Timothy*



## 提摩太前書

### 導言

保羅寫給提摩太的書信體現了他們二人之間無比溫柔的聯結，以及年長的使徒對他在福音裏的兒子的熱切期望。該信將隱藏在信仰和生活道路中的許多危險警示給年輕人。保羅預言到：“只是作惡的和迷惑人的，必越久越惡，他欺哄人，也被人欺哄”（提後 3:13）。這兩封書信還預言會有那麼一個時間，幾乎全地都要離棄信仰，去信奉魔鬼。在這兩封書信中，保羅呼吁真正的信徒要時刻警醒、恒久忍耐，并且要向不冷不熱的信仰發出挑戰，這樣的信心是與主的日子相悖的。他們既不給自負留地步，也讓冷漠無隙可乘。

“純正的話”、“純正的道理”和“善道”等詞匯在這些書信中重複出現。對其一瞥，深思的讀者便會相信：這位使徒心裏有着超乎真理的邏輯陳述和正確教義

之外的內涵。當他希望我們了解什麼是“離棄正道”（1:1）的事時，他提到了如說謊、偷竊、殺人、淫亂等邪惡的罪。他警告家中僕人當以自己的主人配受恭敬，免得“道理被人褻瀆”（6:1, KJV）。他特別強調，人若要在教會中擔任職分，就必須在私生活方面無可指摘，被公眾認可。他懇求提摩太謹守經上的話，讓自己的生活與神的道相符，如此，便不致被罪惡所勝。在很多實際的日常生活本分上，他都給出了明確的指導。

保羅將一個實例擺在提摩太面前，用以強化這些警告，就是一些背信棄義之徒離開了信仰，這些警告是背教者的罪犯影集，他們只是一些例子，因為在那個充滿壓力的時代，有很多人都失腳離開了真理，落在不忠、污穢之中。

後退和背道絕非必然。其原因藏在人心的深處，而人心則植根於世界和對地上事物的思慮。主的命令指出了得勝的秘訣和方法。“從前所交託你的善道，你要靠着那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牢牢地守着”（提後 1:14）。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著）

## 提摩太前書 1:1-11

保羅書信開篇即告訴信徒，他們浪費很多時間在那些根本不能帶來神的啓示的事情上。一些假教師用家譜和舊約律法竭力促進和製造新奇的教條，帶領人們離開真理。為了帶給他們**純正的真理**，保羅教導他們：真理是建立在**信心**之上的，是被**愛**激發的；真理的思想來自於**純淨的心**和**無虧的良心**，而**真基督徒**是**明白信仰的人**，**在這信仰裏沒有偽善**。

保羅鼓勵提摩太從真正的基督信息出發，反對那些廣泛而多樣的虛假信息。在真正信息裏會找到以下內容：

- 它是**純正**而合乎倫理的教導。
- 它是**榮耀**的福音（好消息）。
- 它是**從神而來**的好消息。
- 這好消息是通過人來傳播的。

請在研讀以下章節時注意這些要點：

《哥林多前書》2:13-16; 《加拉太書》3:2-4; 《加拉太書》4:9-11; 《以弗所書》1:17-19; 《以弗所書》4:13-15; 《以弗所書》4:22-32; 《以弗所書》5:10-17; 提摩太後書 2:13-16。

**保羅如何看待律法？律法只是針對罪人的嗎？**

《羅馬書》7:1-25; 《加拉太書》3:1-25; 《加拉太書》4:1-31; 《加拉太書》5:1-15; 《雅各布書》4:17; 《羅馬書》14:23; 《約翰一書》3:4; 《約翰一書》5:17; 《加拉太書》15:19; 《箴言》24:9; 《馬太福音》9:6; 《腓立比書》32:5。

## 《提摩太前書》1:12-17

使徒暫時中斷了上面的講論，進而表達對神滿心的感謝，因為神曾賜給他豐盛的恩典，使他戰勝了先前的頑固和盲目。只有他的無知方能使他曾迫害、羞辱基督的罪得以減輕，如今基督是他完全降服之後最愛的對象。他曾經褻瀆過基督（徒26:9-11）；迫害過基督徒（加1:13）；他曾經傷害他人、傲慢無理、充滿唯我獨尊的驕傲。他感到自己曾是罪魁中的罪魁，因為盡管他比別人更有知識、更有機會，却仍舊犯了罪。我們只有看見了上帝，才能認識自己，并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然而，這位使徒至少在這件事上安慰了自己：在將要來的日子裏，哪怕是最無望、最被棄絕的罪人，當他們承認自己的罪時，都能重新振作起來。他就是一個蒙恩的榜樣，一個基督所能够做的樣本，一個將要被填補的輪廓圖。讓信心建立在基督之上。讓信仰在基督的根基上得享安息。

（《每日讀經》，F. B. 邁耶着）

現在請用經文描述以下情景：盡管保羅早年的生 活確實卑劣，但神的恩典高過保羅的罪。並且說明：他記住自己曾經犯罪的事實正是保守他遠離驕傲最有效的途徑。最後，保羅被上帝戲劇般轉變的一生，是否成為讓人深受鼓舞的泉源？如果是，是以什麼樣的方式呢？

## 《提摩太前書》1:18-20

在第一章的結尾，他把“命令交托給”他——委他以重任。他所使用的術語與第三節和第五節相呼應。他曾在以弗所離開提摩太，為了命令那裏的一些人，不要教人以教義，過於福音的真理。如今，這福音使命命令的總歸就是愛，這愛是從純淨的心、無虧的良心和無偽的信心中溢出來的。因為福音揭示了神奇妙的勸告，也保留着他性情中偉大而永恒的原則。正是這一點，使真理區別於自命不凡的異端幻想。它要求人們按照這些原則，真正地在心裏和真理裏與神建立關係。保羅把這一使命交給了他在信仰裏的兒子——提摩太。他要籍着植根於神聖見證的權柄將這使命傳承下去，也是使徒保羅正式指派給他的；不僅僅是出於自願，也是遵循神為此目的而委任予他的預言，這些都是在他開始徵戰時給他的力量源泉。得勝的條件是與這使命的性質相符的。他要保守信心和無虧的良心。這裏的信心是基督教的教義；然而不僅作為教義，更是從與神的關係而來的靈魂所持守的內在的信仰。他要堅持真理，就是基督教的教義，但還要守住這真理，正如神曾親自向靈魂所啓示的那樣，這應該就是真理。這光要有神的權柄，界限分明。

神所啓示的信心，被人篤信不移地領受了——這就是真理。

然而，若要與神聯合，良心就必須是好的，必須是純潔的；如果我們不與神聯合，我們就不能得到能保守我們在信心裏、也能使我們在真理的信念裏忍耐的力量。那樣撒旦就會抓住我們，如果一個人的意志樂意處於這種狀態之中，他就陷入了異端。無愧良心的喪失為撒旦打開大門，因為它使我們喪失與神的聯合。在撒旦的影響下，這種樂意的心便製造己意，而不是承認神的真理。使徒把這種狀態的果效稱為“褻瀆神”，人的意志在工作，越是臣服於此，被仇敵主宰的意志就越放縱、誤入歧途，并高舉自己、與神為敵，而且拒絕讓自己全心降服於順從基督和神所啓示的權柄之下。

（《聖經書卷大綱》，J. N. 達秘著）

許米乃（另見提後 2:17）和亞歷山大（可能也在提後 4:14）拒絕良善的引導，墮落行惡，并喜歡假教導，從而使教會受苦。保羅在第 20 節強硬的陳述中提到要責罰和管教他們，這是在教導我們，當公開承認為基督徒的人誤入迷途、不遵行真理時，一針見血地給予指正也是必需的。應該採用什麼方式給予指正，同時又完全符合神話語的真理呢？

《詩篇》109:6-8；《箴言》23:14；《哥林多前書》5:3-5,13；《哥林多前書》11:34；《使徒行傳》5:1-11。

《使徒行傳》8:13-25；《使徒行傳》26:18；《路加福音》22:31；《帖撒羅尼迦後書》3:6-15；《提摩太前書》3:7。

《提摩太前書》4:1-3；《提摩太後書》1:15；《提摩太後書》2:17-18。

## 《提摩太前書》2:1-6

福音是耶穌基督作為中保和救主的啓示。“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他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出來”(2:5-6)。這是繼先前基督道成肉身的宣告之後，對福音偉大主題又一合乎邏輯的莊嚴宣告。他之所以道成肉身，是因為作為“降世為人的耶穌基督”，他應該是“神和人之間的中保”。基督中保的工作包括他為我們捨己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又有話說：“他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出來”(2:6)。

“贖價”一詞表明了整個救贖計劃，其中心思想就是他用他的寶血贖買了我們，并獻上自己的生命作為贖價，使我們因此得自由。

他是中保還包括了他作為我們的大祭司在天父面前為我們代求，也包括他正在成就的所有恩典的工作，直到他揀選的人數滿足，都被招聚到天家。

我們不要忘記，在神和人之間只有一位中保。“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除了這生命之道，

別無道路！“凡靠着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着，替他們祈求”（來 7:25），哦，我們是否靠着祂進到了神的面前？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著）

請回答下面的問題是否正確：

盡管神盼望世人都得救，但祂不會剝奪他們自由選擇的機會。

只有一位神，祂是萬有的創造者、保護者和管理者。耶穌是神和我們之間做中保的那一位。耶穌不是作為第三者站在神和我們之間，而是將天父和他的慈愛顯明出來。

請研讀這些經文，以便更好地領會祂為我們捨命之後，又為我們做的中保的工作。

《馬太福音》20:28；《馬太福音》26:28；《約翰福音》3:16；《使徒行傳》4:12；《哥林多前書》1:18；《哥林多前書》2:2；《哥林多後書》5:18-21；《羅馬書》5:8；《以弗所書》2:16-22；《希伯來書》7:27；《希伯來書》8:1, 2；《希伯來書》9:11, 12；《希伯來書》9:24-28；《希伯來書》10:5-22；《彼得前書》2:9-10；《彼得前書》2:24, 25；《彼得前書》3:18；《約翰一書》3:22。

## 《提摩太前書》2:7-15

《哥林多前書》11:5 指出，保羅並不禁止女人在敬拜服侍中有聲的參與。然而，保羅命令女人要保持一種特別的沉靜——一種對教會權威教導和領袖管理地位的尊重的沉靜（12 節）。

（《新日內瓦研讀版聖經》，《使徒行傳》腳注）

“我不許女人講道，也不許她管轄男人，只要沉靜”（提前 2:12）。（注意：這節經文常常在教會中作為一個有爭議的話題被提出來。）這項規則適用於那個特殊文化，還是今天仍然是有效？

《創世紀》3:16；《箴言》31:10-30；《使徒行傳》1:14；《羅馬書》16:1-4；《哥林多前書》11:1-16；《哥林多前書》14:34；《加拉太書》3:28；《腓立比書》4:3；《提摩太后書》1:5。

## 《提摩太前書》3:1-7

使徒在這些教牧書信中，為我們呈現了早期教會中教會管理的方方面面。很明顯，以弗所教會中主要的正式牧者是長老和執事。同樣明顯的是，“長老”和“監督”這兩個詞是交替使用的，并且它們均表示靈裏監督的職分。不久，在《提摩太

前書》5:17 中，對兩類長老做出了區別，一類似乎只是施行管理和制定規則，另一類的工作是“勞苦傳道教導人”。換句話說，一類是管理的長老，另一類是教導的長老。在新約聖經裏，對教會管理似乎沒有十分嚴格的規定；更進一步地說，每個教會都指定一組靈裏的監督者，他們被稱為長老或監督。他們當中一些有必備品質的人，承擔教導的聖職，其他人只是負責照管羊群。從這些普遍的條例中，逐漸衍生出長老制和主教制，但兩者都沒有絕對的授權，使他們以足夠的力量為偏激和爭執做辯護。一個安全的規則就是，把所有這些不同形式的教會管理模式看作是充分依據聖經的、用以完善福音和神的教會的框架，這實在是必不可少的事情。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着）

在現今的基督教會中，對於做服侍的人有各種各樣的稱呼，比如：牧師、傳道人或監督。你有沒有注意到：“主教”這一古老的稱呼現在較少使用了？

主教、長老和牧師之間有什麼區別？並且請說明，他們分別扮演什麼角色，來帶領當今的教會？

《使徒行傳》20:17, 28；《羅馬書》12:8；《提摩太前書》4:14；《提摩太前書》5:17；《提多書》1:5-9；《提多書》3:8；《彼得前書》5:2, 3。

如果你能分辨的話，今天的神學院是否符合《提摩太前書》3:1-7 所說，培養完全有能力遵行上帝旨意的畢業生、成為真正的領袖？與之相反，是否有些地方在培養假牧者，取而代之，盲目地帶領幼稚的人們朝着滅亡的方向前行？（請讀《以西結書》34:1-10）請注意：以賽亞不斷地重複《以西結書》34 章中的同一個主題，以顯示上帝作為真牧者的差別。這個世界是在普遍地轉向真神，還是在遠離他？

## 《提摩太前書》3:8-13

還有第二類管理者，叫做執事。該詞指的是牧師、做教牧的人，是教會的僕人。這充分地包括了所有執事的聖職，正如當今基督教會所通常實行的，如招待、歡迎、團契、慰問、看顧病人、新人和受苦的人、安慰窮人和有需要的人，等等。這些神職工作非常重要，以至於在使徒時期的教會中首先設置的，就是執事職位。使徒着重強調這一部分聖職，并且顯然把它當做教會步入更高侍奉的一個基石，因他又說：

“要存清潔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奧秘。這等人也要先受試驗，若沒有可責之處，然後叫他們作執事”（3:9-10）。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着）

履行執事職責和做主教幾乎需要有同樣的條件。如果執事遵照神的道做服侍，他自己就要在神的面前站立的穩，并要在信仰上大有膽量。希臘文中“執事”一詞的起源是“僕人”。在第一批的執事當中，有一個最先為基督殉道的人，聖經稱之為真正敬虔的人，他是誰？當今教會中執事的作用是什麼？

《馬太福音》23:11-12；《詩篇》146:9；《詩篇》68:5；《雅各布書》1:27；《使徒行傳》6:1-8。

## 《提摩太前書》3:14-16

它被稱為“永生神的教會”（提前 3:15）。“教會”一詞意思是“呼喚”，指的是從世界分別出來，做他特殊子民的信徒群體的集會。此處再次強調，它所指的不是教堂的建築，而是一群聖民。從前沒有教堂可以聚會的時候，却是教會最為興旺的時期。而那些層層疊起的豪華建築、精光閃閃的十字架和那彷彿指向天堂的尖頂，却常常成為了偶像崇拜的引領者和世俗、驕傲、罪惡的聖壇。借着永生神的教會，保羅強調了異教的死偶像和在主耶穌基督裏顯明出來、並住在基督徒心裏的獨一真神之間的對比。

因此，這裏所說的教會的工作，是向世界做神的真理的見證者，是他旨意的啓示者，是那些坐在黑暗中人的光，也是從天而來傳給世人的信息。我們已經看到從天而來的信息是什麼了。它就在下一節經文中表達了出來。“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裏”（3:16）。如果教會不能做她真實的見證，她便不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而是謬誤的柱石和根基了。因此，她應該保持真實的教義和生命，并成為耶穌基督在他神聖的榮耀裏，在他的死和他的復活裏忠實的見證，這一點尤為重要。教會不僅要借着她的見證為此做見證，也要在她的生活中將它表明出來，并在她周圍的世界中，做主耶穌基督生命和恩典的鮮活樣本。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著）

第 16 節為我們展示了早期教會中贊美詩的一個片段。它確實指出了他們對基督的信仰，因他是在肉身顯現的那一位。他是以什麼方式在聖靈裏“被證實”或“被信服”的呢？“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的陳述是否清楚地表明他不僅是猶太人的彌賽亞，更是全世界的救主呢？

請思考（如果願意，也請評論）這一偉大的事實：在耶穌受死、復活、上升至榮耀裏之後，他的跟隨者的數量屈指可數（據《使徒行傳》1:15 記載，僅有 120 人）。他們可能只是告訴別人他是加利利的一個木匠，傳講生命的信息，又作為一個罪犯在巴勒斯坦的山頂上被釘十字架，但他從死裏復活了，并且升天到他的父那裏去。然而，僅僅不到 70 年，

他的故事就被傳到了地極，許多國家的人們都接受他為主和救贖主！這一切都是僅僅用人的方法就能夠實現的嗎？

## 《提摩太前書》4:1-16

我們在此看到使徒對“後來的時候”的預言，也就是當末世來臨時，世人將看到他們自己的景況。盡管基督成就了一切，邪惡的勢力仍將猖獗，這不是因為神有任何的失敗，而是因為教會沒能成為一個管道，將他的拯救和幫助傳遞給人類。一些癥狀被十分清楚地展示了出來，例如：邪靈在人身上居住並工作，謬誤被人打着過度宗教投入的幌子得到宣揚，良心被燒焦，天性被扭曲、被激怒。與之相反，我們要相信整個身體和所有自然、清潔的恩賜都要珍惜，并要在以下三種條件下加以使用：1、要懷着對造物主和天父的感恩之心接受并享用它們。2、它們必須得到神的話語中的許可。3、要在不影響我們禱告生活的情況下加以使用和享受它們。

（《每日讀經》，F. B. 邁耶著）

《提摩太前書》4章1、3和7節的教導是否和耶穌在《馬太福音》13:24-30中向他的門徒所傳講的相似呢：仇敵將稗子撒在麥子裏，《提摩太前書》中的這些假教師是否就是那些稗子呢？換言之，《馬太福音》的教導中，我們的主是否僅僅對在國度裏得救與不得救做出區分呢？如何認識提摩太前後書的寫作時機——有邪惡的假教師竭力欺騙人，甚至包括那些已經得救的人，你能從中看到對末世和全世界背棄信仰的預言嗎？

保羅、馬太和彼得是如何教導神的百姓，使他們不致被誘惑的靈和魔鬼的教條所欺騙的？

《馬太福音》7:15-20；《加拉太書》1:6-8；《以弗所書》4:14, 17-24；《提摩太前書》1:6-7；《提摩太前書》6:3-5。

《提摩太後書》3:8, 14-17；《彼得後書》2:1, 12-19。

你能列舉聖經中耶穌的跟隨者是如何離開信仰的一些例子嗎？

《馬太福音》16:22, 23；《路加福音》22:31, 32；《約翰福音》13:27；《使徒行傳》5:1-11；《羅馬書》16:17, 18；《加拉太書》1:6-10；《加拉太書》2:11-21；《提摩太後書》2:16-18；《提摩太後書》3:8；《提多書》1:10-14。

人是如何說出“假冒的謊言”的？（提前 4:2）

《馬太福音》7:15；《以弗所書》4:19；《提摩太前書》4:2。

## 《提摩太前書》5:1-16

這裏特別提到的寡婦見證了早期教會的侍奉。教會對喪夫的虔誠的寡婦給予供應，并每周從教會資金中供給禮物給她們，她們也以委身於教會的服侍作為回報。使徒表明了有資格“真為寡婦”的年齡和特點。然而，他清楚地斷言，只要可行，應該是兒女們給與這些供應，使年邁的母親或其他親屬生活不至缺乏，不至要求從教會的資金中獲取贍養。所有基督徒婦女都應該認真思考這裏所強調的基督徒的生活準則，并為此禱告，她們應當把教會服侍看做是僅次於家庭需要的，盡其所能，不計回報。

(《每日讀經》，F. B. 邁耶着)

如今，聖經真正的原則是否規定要照顧年老、敬虔的寡婦？

有些寡婦“廢棄了當初所許的願”，撒旦是如何在她們的生命裏得到立足之處的呢（提前 5:12）？

## 《提摩太前書》5:17-25

我們發現，使徒對如何保守教會遠離假教師和不可靠的弟兄給出了幾點指導。對於前者，他說：“這等人你要躲開”（提後 3:5），對於後者，他指出了幾點：“犯罪的人，當在衆人面前責備他，叫其餘的人也可以懼怕”（提前 5:20）。這是一些極端的例子，顯然是指公開的、惡名昭著的，甚至可能是不悔改的罪。在另外一處，還說道：主的僕人不可爭競；相反，他必須溫溫和和地待衆人，善於教導，不輕易發怒。用溫柔勸戒那抵擋他的人，盼望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的網羅（提後 2:24-26）。

我們要溫柔和藹地對待犯錯誤的人，或許我們能夠將他們贏得回來；如果這樣不可行，我們就必須為真理和神的榮耀的緣故，堅定而忠實地做見證，抵擋神教會中明顯不悔改的罪。“給人行按手的禮，不可急促；不要在別人的罪上有份，要保守自己清潔”（提前 5:22），這節經文會涉及到對一些人草率的選召，在他們還沒有被完全證實之前就讓他們承擔聖職；也會涉及草率地接受詆毀他人的惡意報告，并對他們妄加論斷。一個智慧的基督的僕人要避免這兩個極端。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着)

人們應該鼓勵領袖們服侍他們，并避免有害的批評。由於不恰當的行為，確實造成一些狀況的發生，此時牧者和長老們需要去面對；然而，神的話語對此給出了正確的次序。若控告（或控訴）長老的話，怎樣的程序才是合神心意的呢？

《杰裏邁亞書》46:28；《箴言》22:15；《杰裏邁亞書》2:19；《杰裏邁亞書》10:24；《馬太福音》18:15-17；《提摩太後書》3:16；《箴言》3:12。

## 《提摩太前書》6:1-12

下面，我們來看福音在他的跟隨者實際生活中結出的果子。

“你要以此教訓人、勸勉人。若有人傳異教，不服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純正的話與那合乎敬虔的道理”(6:2-3)，“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6:5，《欽定本》)。因此，使徒描述了福音原則的實際結果。它是一個“合乎敬虔”的教義(6:3，《欽定本》)。不久他又提到，至於世俗和私心的靈，“但你這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追求公義、敬虔、信心、愛心、忍耐、溫柔”(6:11)。這裏，我們有基督豐盛的恩典，它代表着信靠主耶穌基督和順服他恩典的福音所帶來的真實果效。

在第一封書信開篇，保羅就謹慎地指出，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

我們也知道律法不是為義人設立的，乃是為不法和不服的、不虔誠和犯罪的、不聖潔和戀世俗的人設立的；是為弑父母和殺人的、行淫和親男色的、搶人口（販賣奴隸）和說謊話的，并起假誓的，或是為別樣敵正道的事設立的。這是照着可稱頌之神交托我榮耀福音說的(1:9-11)。

福音以為人們要避免此類事情的發生，不是因為害怕律法，而是因為他們被一個更高的愛和恩典的靈賦予了活潑的生命。我遠離殺人不是因為我懼怕電椅，而是因為在我裏面的某些東西使我遠離殺人的欲望。因此，耶穌基督的福音激勵着人們，以動機和原則帶領他們成全律法的公義性，不是因為懼怕律法，而是因為律法中的愛。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著）

“敬虔加上知足”的人有怎樣的生活目標（提前 6:6）？

今天，金錢控制着大部分世界，很多國家隨着經濟的狀況而興衰。基督徒生活在這樣屬肉體的社會中，如果不借着神的話語時刻警醒，并意識到所發生的一切，就很容易被困於這個世界的體系當中。我們必須記得，撒旦來到時如同光明的使者。只有每天靠着聖經經文的可靠指導和禱告，才能防止被那惡者突然又狡猾的誘惑所俘虜。如何才能在這樣體系的包圍之下生活，并仍然在我們的生活中尊主為大？對此你有什麼實際的建議？

## 提摩太前書 6:13-21

我囑咐你：要守這命令，毫不玷污，無可指責，直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到了日期，那可稱頌、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就是那獨一不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是人未曾看見，也是不能看見的，要將他顯明出來。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他。阿們(6:13-16)！

“……神救了我們，以聖召召我們，不是按我們的行爲，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這恩典是萬古之先在基督耶穌裏賜給我們的。但如今藉着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才表明出來了。他已經把死廢去，藉着福音，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提後1:9-10)。

這幾段經文揭示了對主耶穌顯現的蒙福的盼望，以及基督借着福音而帶來的不能朽壞的生命。若沒有這光，未來將會是多麼黑暗！人類靠着他們有限的理由所曉得的靈魂不朽和對未來生命的確信是多麼微不足道！基督給我們的啓示是多麼榮耀，不僅是死後的生命，還有身體的復活，與離去的朋友在榮耀裏再相聚，更有聖徒在光明中所承受的產業！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那可稱頌、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提前6:14-15)，我們將要因此得着的更是何等的多呢！在肉身顯現的神還將以萬王之王、萬主之主的身份在他的榮耀裏顯現。對這榮耀日子的盼望鼓舞着保羅在百般試煉和挫折中仍然滿有信心和盼望，正是因此，他才能够發出那偉大的誇勝：“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後1:12)。“那日”對他來說是最為輝煌的日子，到那日，所有的賬目都必須結清，所有的損失都必須彌補，所有的過錯都必須被改正，所有的奉獻都獲得補償，所有的眼淚都將被永遠擦去。

這就是保羅和提摩太所傳、所愛的福音。這就是給我們帶來生命和盼望的榮耀信息，也是能拯救、鼓舞失喪和滅亡的人們的唯一福音。有一位牧師，他在信仰和布道中顯然是一個真基督徒。他被呼召去看望一個頻臨死亡、既可憐又有罪的女人。他對她講述了耶穌那美好的生命、充滿愛的事奉，以及他為我們樹立的崇高榜樣。他鼓勵她跟隨耶穌，但她無望地搖着頭，說：“那不是我想要的；我是一個有罪的女人，我要死了。”牧師說：“當時一個想法掠過我的心頭：我有一個能給這個將死的女人帶來幫助和希望的信息，我的腦海中像閃電一樣出現了我母親曾教導我的福音。我對她講耶穌基督，他是神的兒子，他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她能够得拯救；我還對她講，他為了贖我們的罪流出寶血，還給他講了所有很老、很老，却帶着真理的祝福的故事。然後，她就宣告了得救的信心：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孽。”

這就是神給我們所有人榮耀的信靠，不分種族。上帝幫助我們從他豐滿的恩典裏去領受，然後以帶着祝福的能力，交給那偉大的幫助者，這封書信中曾提到他，說：“他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2:4)。“他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出來”(提後2:6)。哦，現在不就是將那見證傳給所有人的

時候嗎？我們如此羞愧地失敗了，但是上帝饒恕了我們！願上帝幫助我們把這福音傳給萬民！

（《聖經中的基督詮釋》，A. B. 辛普森著）

下面是從第六章中找出的關鍵詞語。請你找到它們，寫出它們出自哪節經文，并簡要地陳述：保羅在這些結束語中給了提摩太哪些具體的指導？

“當以自己主人配受十分的恭敬” \_\_\_\_\_

“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 \_\_\_\_\_

“貪財是萬惡之根” \_\_\_\_\_

“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追求……” \_\_\_\_\_

“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 \_\_\_\_\_

“那可稱頌、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萬主之主” \_\_\_\_\_

“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永生神” \_\_\_\_\_